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CYZX-202505SZ-512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崇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配套工程于 2025年05月30日在咸宁市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2025年06月19日在 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崇阳开标二室开标，并于 2025年06月19日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
中标候选人名称	<u>崇阳县双庆建筑有限公司</u>	<u>湖北迈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</u>	<u>湖北承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</u>	
投标报价（元）	<u>3266170.4500</u>	<u>3120100.5000</u>	<u>3335599.9900</u>	
质量（如有）	<u>合格</u>	<u>合格</u>	<u>合格</u>	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<u>90</u>	<u>90</u>	<u>90</u>	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u>汪伟</u>	<u>唐浩</u>	<u>苏浩磊</u>
	证书名称	<u>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</u>	<u>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</u>	<u>市政贰级注册建造师</u>
	证书编号	<u>鄂242131431444</u>	<u>鄂1422020202103447</u>	<u>鄂242141545916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2025年06月20日至 2025年06月23日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址：崇阳县天城镇住建大厦9楼；

联系人：尧女士

电话：18671556332

2、代理机构：湖北尚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606号新城阳光国际广场（C地块）F栋10层19号

联系人：刘工

电话：15527770413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</>

地址：</>

联系人：</>

电话（传真）：</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北尚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<2025>年<6>月<19>日

